

2024年湖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部门预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

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

- 1、收支总表
- 2、收入总表
- 3、支出总表
- 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- 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
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
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
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
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
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- 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4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- 1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- 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8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- 19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- 20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- 21、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- 22、其他资金绩效目标表
- 23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(一) 职能职责

湖南省侨联是中共湖南省委领导下的由归侨、侨眷组成的人民团体，是党和政府联系广大归侨、侨眷和海外侨胞的桥梁和纽带。其主要工作任务是：

1. 宣传、贯彻党和政府的方针、政策，团结和动员归侨、侨眷积极参加我省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。

2. 依法维护归侨、侨眷的合法权益，确保各级侨联依法开展活动，为广大归侨、侨眷和侨胞提供法律咨询服务。

3. 围绕经济建设，凝聚侨心，发挥侨力。引进资金、技术、设备和人才，协助和联络海外侨胞来湘投资兴办实业及各种公益事业，为侨属企业、侨资企业提供服务。

4. 制订全省侨联工作计划和发展规划，并组织实施；负责全省归侨、侨眷代表大会及其委员会的决议、决定的实施。

5. 积极参政议政，参与人大、政协的侨界代表、委员人选的协商和推荐。

6. 密切与海外侨胞及其社团的联系，广泛了解归侨、侨眷和海外侨胞的意见和要求，为党和政府制订侨务政策和地方性法规提出建议和意见。按中央有关部门和省委的要求，加强侨务对台工作，为祖国统一大业服务。

7. 履行全省海外华人华侨社团联谊职责。

8. 指导全省侨联组织的业务工作。

9. 承办省委、省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(二) 机构设置

根据《湖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机关机构改革方案》(湘办〔2001〕90号)及《关于湖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职责和机构编制调整的通知》(湘编办发〔2019〕6号)文件规定,省侨联下设:办公室、宣传联络处、经济工作处(权益保障处)、机关党委(人事处)。另有省华侨公益基金会、省侨商联合会、省侨联法律顾问委员会、省侨联海外侨社团联谊总会、省侨联青年委员会、省侨联参政议政委员会、省侨联特聘专家委员会等7个二级平台。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本部门只有本级,无二级预算单位,因此本部门预算仅含本级预算。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(一) 收入预算: 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,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383.43万元,其中,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324.50万元,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,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,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,其他收入10.00万元,上年结转结余48.93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减少237.75万元,主要是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减少。

(二) 支出预算: 2024年本部门支出预算1383.43万元,其中,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03.16万元,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5.00万元,卫生健康支出80.27万元,住房保障支出55.00

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减少 237.75 万元，主要是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减少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4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1373.43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93.16 万元，占 79.59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.00 万元，占 10.56%；卫生健康支出 80.27 万元，占 5.85%；住房保障支出 55.00 万元，占 4.00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4 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 877.27 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4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496.16 万元，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等，其中：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283.31 万元，主要用于引资引才引智、参政议政、维护侨益、助力涉侨企业高质量发展、提升新侨创新创业活力、服务乡村振兴等方面；运行维护经费支出 127.16 万元，主要用于机关运行维护保障、办公设备购置、机关干部队伍建设与能力建设等方面；其他事业发展资金支出 85.69 万元，主要用于海外联络联谊、文化交流宣传等方面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(一) 运行经费: 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143.00万元,比上年预算减少15.00万元,下降9.49%,主要是坚持“过紧日子”思想,进一步压减非必要非刚需公用经费。

(二)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: 2024年本部门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118.00万元,其中,公务接待费32.00万元,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6.00万元(其中,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,公务用车运行费16.00万元),因公出国(境)费70.00万元。2024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上年持平。

(三) 一般性支出情况: 2024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29.93万元,拟召开全省侨联系统务虚工作会,人数50人,内容为谋划2024年工作及重点工作衔接;八届六次全委会议暨八届九次常委会议,人数230人,内容为总结2023年全省侨联系统工作,安排部署2024年工作;参政议政委2024年度年会,人数55人,内容为梳理总结参政议政成果,谋划下一年度调研重点课题;省侨联八届十次常委会议,人数70人,内容为总结2024年全省侨联系统上半年工作,安排部署2024年下半年工作;特聘专家委换届大会,人数70人,内容为完成特聘专家委的换届;法顾委年会,人数50人,总结前一阶段工作,部署后一阶段工作;省直侨联会议,人数50人,总结前一阶段工作,部署后一阶段工作。

本部门2024年拟开展培训0次,举办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0次。

(四) 政府采购情况: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

7.23 万元，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 1.23 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 6.00 万元。

(五)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: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，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3 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 1 辆，应急保障用车 1 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1 辆；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（不含车辆）。2024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；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（不含车辆）。

(六)预算绩效目标说明: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334.50 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 877.27 万元，项目支出 457.23 万元，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运行经费：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

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

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